

关于 2017 年正宁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预算的说明

正宁县 2017 年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11241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一般性转移支付

2017 年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73740 万元。其中：

1. 返还性收入预算数为 1884 万元（去年结算为基数），其中：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1794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 59 万元；成品油价税改革税收返还 31 万元。

2. 结算补助 2128 万元（去年结算为基数），其中：革命老区返还 43 万元；高校毕业生及退役运动员到基层就业经费 860 万元；下划道路运输（水运）管理系统经费 133 万元；市（县）对省直管县各项补助收入 573 万元；2016 年资源税基数考核-57 万元；营改增 6-10 月份应调库数-1 万元；文化事业建设费返还 1 万元；其他补助资金 576 万元。

2. 一般性转移支付 69728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 31001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 10471 万元；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补助 2915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奖补资金 6027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145 万元；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730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18439 万元。

二、专项转移支付

2017 年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3867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 万元；教育支出 9136.87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 404.9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41.05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10827.39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90 万元；农林水支出 3753.20 万元；公路运输支出 553.5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654 万元。